

证券代码：300605

证券简称：恒锋信息

公告编号：2017-018

##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无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4,000,000 股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恒锋信息	股票代码	3006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芳		

办公地址	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乌龙江中大道科技东路创新园 5 号楼	
传真	87732812	
电话	87733307	
电子信箱	investor@i-hengfeng.com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经营建筑智能化系统建设和行业信息化系统定制业务，业务链涵盖设计咨询、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管理运维等全过程，属于智慧城市行业综合解决方案范畴。公司以智慧城市行业综合解决方案的形式向客户提供信息技术服务，建立满足行业客户需求的应用系统。

报告期内，公司提供的产品主要服务于智慧城市中民生（科、教、文、卫）、公共安全（公、检、法、军、警）、城市服务（园区、金融、政务）三大领域。

### （1）民生领域

公司智慧城市民生领域的产品主要包括智慧医疗、智慧文体、智慧教育、智慧社区等智慧养老领域的综合解决方案。

### （2）公共安全领域

公司公共安全领域的产品主要包括集成指挥调度平台、智慧公安（含监管）、智慧检察院、智慧法院、智慧军警等细分领域的应用子系统产品。

### （3）城市服务领域

公司城市服务领域的产品主要包括智慧园区、智慧金融（含银行、证券等）、智慧政务等细分领域的综合解决方案。

根据公司对以上三大细分行业特性的理解，把智慧城市行业综合解决方案分成设施层、数据层、应用层三个层次。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行业综合解决方案项目总承包服务，即基于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方案设计、软件开发、设备采购、项目实施、集成调试、竣工验收直至运行维护的一站式服务。

公司主要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承接项目总承包业务。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各地掀起新一轮智慧城市建设热潮，智慧城市产业规模迎来快速增长，智慧政务、智慧医疗、智慧安全等细分领域作为智慧城市的重点发展领域，将从中率先获益。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提供的《2016-2021年中国智慧城市建设行业发展趋势与投资决策支持公告》显示，“十二五”期间，我国推进了三个批次、共计277个智慧城市试点工作，智慧城市建设市场规模超过了7000亿元。

由于智慧城市的发展与基本民生、公共安全和产业发展相互关联，与宏观经济发展相关，具有一定的周期性。

目前，中国智慧城市建设仍以政府为主导，主要客户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和大中型国有企业，这些客户通常实行预算管理和产品集中采购制度，一般为下半年制订次年年度预算和投资计划，次年上半年集中通过该年度预算和投资计划，采购招标一般则安排在年中或下半年，因而存在一定的季节性。

国内智慧城市发展仍然处于初级阶段，而且由于信息化程度不同，区域发展特点和重心也不同，智慧城市建设的发展也十分不平衡，从而呈现出一定的区域性。

公司通过多年发展，现已成为国内具有较强竞争力的智慧城市行业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在民生、公共安全、城市服务等细分应用领域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	330,244,867.62	310,970,660.83	6.20%	288,543,51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628,612.49	35,216,411.50	6.85%	30,551,389.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125,019.52	34,372,546.75	5.10%	29,955,407.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661.60	51,737,475.20	-100.44%	-11,795,431.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73	0.5590	6.85%	0.50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73	0.5590	6.85%	0.50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70%	20.00%	-2.30%	23.34%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	404,627,731.82	387,047,618.38	4.54%	319,528,63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1,356,025.37	193,727,412.88	19.42%	158,511,001.38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0,507,242.53	127,138,166.23	211,120,501.21	330,244,867.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0,569.86	11,982,099.13	23,808,842.82	37,628,61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91,111.55	11,307,765.82	22,645,051.19	36,125,01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88,592.33	-30,975,773.52	-31,343,681.06	-226,661.6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15,057	报告期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 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魏晓曦	境内自然人	44.49%	28,027,569	28,027,569			
欧霖杰	境内自然人	16.69%	10,513,786	10,513,786			
福建新一代信 息技术创业投 资有限合伙企 业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1.11%	7,000,000	7,000,000			
魏晓婷	境内自然人	7.41%	4,671,261	4,671,261			
上海榕辉实业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5.56%	3,499,998	3,499,998			
中国-比利时直 接股权投资基 金	国有法人	5.36%	3,375,167	3,375,167			
林健	境内自然人	4.07%	2,566,896	2,566,896			
全国社会保障 基金理事会转 持一户	国有法人	2.05%	1,291,500	1,291,500			
陈朝学	境内自然人	1.22%	768,844	768,844			
陈芳	境内自然人	0.81%	513,073	513,0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 动的说明	魏晓曦与欧霖杰系夫妻；魏晓婷与魏晓曦系胞姐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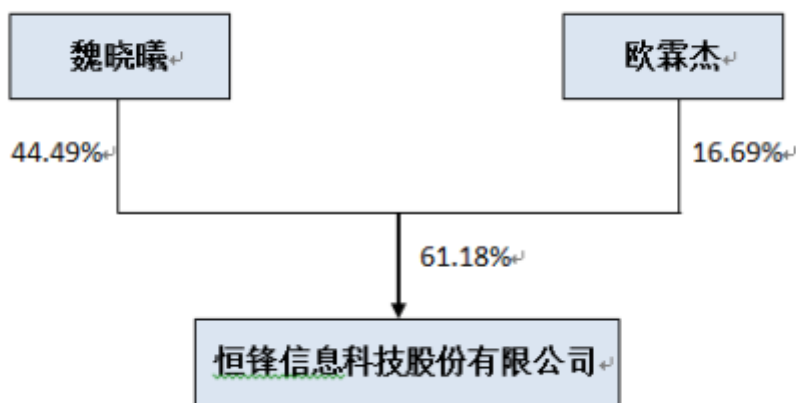
备注：根据《财政部关于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有问题的批复》财金函【2015】47号，中比基金需将 1,291,500 股相对应的资金上缴中央金库。在办理股权登记时，中比基金所持恒锋信息的 1,291,500 股被划转至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目前中比基金正在与中登公司沟通上述股权登记变更事宜。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团队及全体员工紧密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展开各项经营活动，依托公司在质量、品牌、服务等方面的竞争优势和良好的市场声誉，通过持续的技术和产品创新，优化各项业务流程，加强运营成本控制，对公司的经营和管理严格把关，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保证了公司平稳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经营业绩持续增长，营业收入33,024.4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2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总额为3,762.8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8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40,462.7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为23,135.6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9.42%。

回顾2016年，在公司全体员工共同努力下，取得以下几个主要方面的成绩：

1、公司在创业板首发上市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

2016年12月23日，公司创业板首发上市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2017年2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A股成功上市，这是公司发展史上的里程碑，也是公司发展历程中的新起点。

2、荣获多项国家、省、市级荣誉：

公司一贯重视产品及项目服务质量和客户满意度，公司良好的品牌为公司业务开拓提供了有力的支撑。公司承接的福州海峡奥林匹克体育中心（本场馆是2015年中国第一届青年运动会开幕式、闭幕式以及竞赛主场馆）智能化系统工程获得第一届全国青年运动会福州市执行委员会“优秀服务单位”表彰；福建省立医院金山院区（一期）智能化系统工程、厦门大学附属中山医院湖里分院异地迁建工程智能化系统荣膺2015年度福建省“闽江杯”优质专业工程奖（智能化工程）。

公司荣获2016年度、“中国机房工程企业30强”、“全国智能建筑行业80强企业”“中国智慧城市创新企业奖”等多项荣誉。

3、加强技术研发工作：

2016年度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为满足客户不断提升的应用需求，公司进一步优化解决方案，公司持续增加研发投入，较去年同期增长220万元，增幅14.30%。报告期内公司获得软件著作权4项、实用新型专利5项，其中公司研发“公安监管信息化实战&应急指挥平台”获得福州市科技进步奖，恒锋“互联网+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被福建省发改委列为福建省级服务业重大引导资金项目。

4、积极拓展市场：

公司目前业务主要集中在福建省内，公司已在重庆、新疆、贵州、河南、浙江、江苏等地设立了多家分公司，成功地将业务拓展到西部和华中、华东地区。报告期内福建省外业务收入占公司总收入27.85%。报告期内公司又新设立了贵州分公司、宁夏分公司、陕西分公司，加大中西部地区的市场开拓能力。确保持续、及时、有效地为客户提供售前、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确保提升客户满意度和保持客户黏性的重要保障，为福建省外业务市场开拓打下良好基础。

5、优化公司治理，加强人才培养：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持续开展工作流程优化工作，完善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做到每项工作有章可循、有据可查，使公司治理体系更加规范、健全，提升管理效率。同时公司加强人才培养，要求各部门定期进行培训、经验交流及业务新技术知识的培训，提高全员的素质，为公司长期稳定的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智慧城市行业综合解决方案	316,241,036.01	79,402,571.24	25.11%	7.86%	2.14%	-1.41%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按业务年度口径汇总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恒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魏晓曦

2017年4月19日